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业务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根据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向关联方合肥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肥炭素”)采购石墨电极等材料,公司向南昌亚东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东水泥”)销售水渣等物资,合计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约为 13,000 万元。

经 2018 年 12 月 1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谢飞鸣、黄智华、雷骞国、敖新华、尹爱国、饶东云、谭兆春、宋瑛、居琪萍回避表决本议案,该事项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同意并发表独立意见。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序号	卖方	买方	合同/协议	服务项目	结算价格	付款方式	预计交易期限	预计交易金额
1	合肥炭素	公司	合同	采购石墨电极等材料	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018 年 8-12 月	2000 万元
2	公司	亚东水泥	合同	销售水渣等物资	市场价格	协议约定	2018 年 1-12 月	11000 万元

1、公司向合肥炭素采购石墨电极等材料系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付款方式依据协议约定。

2、公司向亚东水泥销售水渣等物资系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付款方式依据协议约定。

水渣是炼铁高炉矿渣，系公司产品的副产品，用于生产水泥和混凝土。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合肥炭素有限责任公司，住所：安徽省合肥市阜阳北路 648 号，注册资本：5000 万元，主营业务：炭素制品及副产品生产加工和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等。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肥炭素总资产 51,201 万元，所有者权益 36,259 万元，营业收入 59,559 万元，净利润 26,537 万元。

2、南昌亚东水泥有限公司，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昌东工业区，注册资本：9000 万元，主营业务：建筑材料的生产、销售。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亚东水泥总资产 17,594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608 万元，营业收入 16,601 万元，净利润 961 万元。

（二）、关联关系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通过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 44.38%股权。

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系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炭素”）控股股东，持有方大炭素 40.85%股权。

方大炭素持有合肥炭素 100%股权。

公司持有亚东水泥 25%股权，系公司参股的中外合资企业。公司董事担任亚东水泥董事职务。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合肥炭素采购石墨电极等材料、向亚东水泥销售水渣等物资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付款方式依据协议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合肥炭素、亚东水泥的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行为合理，交易定价公允，符合市场原则，

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本次会议召开、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2 日